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国有股份划转收到国资监管机构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国有股份划转批复情况

近日，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万润科技”）收到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产业集团”）发来的《省政府国资委关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偿接收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复函》（鄂国资产权函[2022]22号），函件主要内容为：根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务院国资委财政部证监会令第36号）、《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管理暂行办法》（国资发产权[2005]239号）和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改革实施方案》、《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改革实施方案》，经研究，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长江产业集团无偿接收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泰集团”）所持万润科技（证券代码：002654）201,978,254股股份（占总股本的23.62%）。

2022年5月12日，宏泰集团与长江产业集团已签署了《湖北宏泰集团有限公司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之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协议》，本次股份划转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将变更为长江产业集团，实际控制人为湖北省国资委，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前期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拟划转公司国有股份的提示性公告》《关于控股股东拟划转公司国有股份暨控股股东变更的提示性公告》《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国有股份划转事项还需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反垄断局对经营者集中反垄断申报的批准、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股份过户等相关手续，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

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湖北省国资委出具的《省政府国资委关于长江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无偿接收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复函》

特此公告。

深圳万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